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A股股票可能被實施退市風險警示和 公司債券可能被暫停上市交易的 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告乃重慶鋼鐵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2015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負值，預計本公司2016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仍將為負值，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公司債券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A股股票可能被上海證券交易所實施退市風險警示，本公司債券可能被暫停上市交易。現就相關風險第二次提示如下：

- 一. 根據本公司財務部門的初步測算，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預計本公司2016年度歸屬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將出現虧損。本公司於2017年1月24日披露了《盈利警告公告》和《A股股票可能被實施退市風險警示和公司債券可能被暫停上市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二. 如本公司2016年度經審計的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仍為負值，本公司將出現最近兩個會計年度經審計的淨利潤連續為負值，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公司債券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A股股票將在本公司2016年度報告披露後被實施退市風險警示(A股股票簡稱由「重慶鋼鐵」變更為「*ST重鋼」)，本公司債券(債券簡稱：10重鋼債、債券代碼：122059)將被暫停上市交易。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游曉安

中國重慶，2017年3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劉大衛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宏先生(非執行董事)、塗德令先生(執行董事)、李仁生先生(執行董事)、張理全先生(執行董事)、姚小虎先生(執行董事)、徐以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辛清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振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